



竹林的故事

馮文炳 著

北新書局

1927

講究的信封

同學們狂風掃落葉似的四散了，他一個人也只好循着原路朝學校裏走。他的體質很弱，來時居然能夠隨着大家沒有休息的跑到，現在幾乎走不動了，天氣頓時也變壞，沒起風，沒看見太陽。騾車汽車人力車走來走去，他也聽不見他們的聲音，只覺得被他們攙起來的灰塵同空氣融和成灰白色。街旁人力車夫問他坐不坐車，他低頭看看他手裏還拿着一枝幾乎摔掉了的校旗，便好像有一種迷信似的把頭對着車夫連搖。走進一條很深曲的巷子的時候，偶然從那裏傳來幾聲小孩子的叫喚，他的疲倦了的知覺，又好像被有喪事的人家的啼哭所驚醒，隨即滴下兩顆眼淚在乾燥而鬆散的塵土上。

走進學校，揭示處貼着很大的通告：「請願的同學都打傷了！」

他到他所認識的受傷同學處慰問了一遍，便回到自己的寢室。倒在床上，嘴好像失了作用，耳朵卻還聽得同住的朋友的談話：

「H君比時就吐血！」

「F君的右頰傷了指甲深的一個洞！」

「那大約是刺刀鑽的，皮帶沒有那利害！」

「最可惱的是那些警察，把我們趕到西口還要趕！」

「他們的车夫也混着一齊打哩！」

「他們以爲我們是他們老爺的仇敵！」

他勉強閉着眼睛，以爲睡一覺起來，總可恢復疲勞；聽了朋友們的話，越想睡卻越睡不着，「車夫」，「警察」這兩個聲音，好像是一線火焰，把藏在他心的深處的燃料，統行引着了。朋友們的叫罵，本來是對受傷的同學表同情，而且也可以消出自己的忿氣；他卻因之把

受傷的同學完全忘記了，回憶一個警察的面孔；這警察是解開腰上的皮帶向着他擲的，他一面跑一面回顧，所以那面孔格外記得清楚。假如他依着剛纔走進房門，向他最親愛的朋友所說的話「我現在覺得我們唯一的使命是拋開書本子去幹！」做去，那一定是爲了那警察的原故。

他終於睡着了。醒來時已經不是白天，房裏沒有燈，也沒有聽見一個人的言動。把燈燃着，桌上放着一封信！大約是號房剛纔送進來的。

仲凝：

我得着你寒假不回來的消息，很歡喜。父親時常向我說，「寫信叫他回來」，我總是攔阻。父親的皮袍已經穿了二十幾年，現在破得不成樣子了；上月寄給你三十元，叫你買一件皮袍穿，

——到前幾天纔告訴我，自己仍穿那舊的。你昨天來信說你的目力趕不上從前，父親埋怨你用功太過，一面又籌八元寄你買一副眼鏡。鄉間銀價非常高，二百枚銅子還換不了一元。我有時買塊豆腐煎煎，端上桌子的時候，父親且笑且怪：「有了醃菜便不該買豆腐。」要你買眼鏡，二十千銅子還愁不夠哩。你假若回來，往返盤費至少要用三十元，家裏無論如何節省，總填不起這個數目。自從我們的女兒死後，每天晚上，母親總要妹妹同我睡，我倒覺十分不自在，連做夢也耽心。但是母親以爲我膽小，一個人睡着害怕，我怎好推辭？

一，十九，盤。

「怎的這樣靜寂？」他把信看完了，傾着耳朵細聽。一時間，花白頭髮的雙親，純和而又聰明的愛妻，都來到這黑夜淒涼城中一間矮

小的宿舍除掉燈光沒有伴侶的兒子，丈夫的腦裏。那差不多四個鐘頭以前發現的慘劇，幾乎同夢一般的隱沒了。

最後他從書架上拿一本文學定期出版物，想從上面選一篇小說讀。這冊子頗厚，中間約有一分寬的空隙，表明曾經夾過什麼紙箋在裏面。書剛拿到手上，不知不覺也就從那沒有密合的地方折開，他突然被一聲霹靂驚着似的，把書棒在棹上，自己坐在椅上！

「這……這信封……」

兩月以前，他父親由家來信，說縣署裏出了一個一月二十元的差事，補充人須得本邑有聲勢的人的介紹，囑他請同鄉李先生，衆議院議員，寫封信給知事。他此時很費躊躇：去？不但理智告訴他這是恥辱；而且他實在感着這是痛苦；不去？六十歲的父親，難道自己不願安閑？爲的都是……

他記起一個朋友來了，這朋友同他很親愛，是李先生的親戚。當天晚上，他到朋友的寓所去，說明他的來意。朋友道：「我代你去找。他的行踪無定，你是不中用的。」接着又說：「你不用性急，我即刻就去，明天清早來候信。」他聽了朋友的話，自然是歡喜，——却又如何難過。出門時，青天皎月，在他好像許久沒有看見似的，一霎間起一種異樣的感覺，隨即是恐慌：「大約會不着！」

次晨他起床特別的早，——也許是通晚沒有睡着，很匆忙的跑到朋友那裏，從睡夢中把朋友打醒，做出很從容的樣子答應朋友「不在家，今晚再去」的話道：「費心！不要緊。」

第二次，起床也早，却決定遲一會再去問信；把書案收拾之後，順手打開一本英文讀本，但看來看去，老是一個 page，便是這個 page，也只曉得一行行刻的是英文字母。走到朋友的寢室門外，簡直沒有勇

氣進去，朋友聽見腳步聲，早知道是他，用很無力的聲音叫道：「今天怎麼來得遲？——昨晚又沒有會着！我比你還着急！我寫了一張條子在他的案上，請他今晚不要外出。」

第三次到朋友那裏去，不待朋友開口，他便搶着說道：「又沒有會着？我知道！費心！但我已決定，不再……」經朋友再三勸解，他又悔自己的無禮了。

這天是他們旅京同鄉聚會的日期。朋友道：「今天他一定到會館，你也犧牲一天光陰去去，我介紹你同他會面。」請柬上約定下午二點鐘，他一點鐘就去了。他向來不會講話；赴會的同鄉很不少，——李先生沒有到——而且多半都相識，他卻小孩子會見面生的人似的，人家問他，他不知怎樣纔好。他一個人在院子裏走來走去，心想：「再過幾分鐘該來？」那位朋友知道他的心事，時常走近他身旁，低聲

道：「他向來是這種脾氣，遲到！來是一定的。」

五點鐘過了，同鄉們都很高興的笑着等候晚間的盛饌，——照例聚會後大宴一次，獨有他像是外鄉客，人人對他講禮，卻沒有人同他一塊兒站過五分鐘。忽然他喊那位朋友到後面沒有人的房間裏：「我回去，這裏開飯還得好久，那件事還是中止。」朋友正在勸他，已經聽得前面有人喊：「李先生來了！」他頓時真不知怎麼辦，好像被人發覺了的偷物賊，而且是第一次發覺的偷物賊，將要去受審判一樣。會面了，除了請一聲「李先生」之外，他說不出一句話，幸得那位朋友述明他的意思，——偏偏一個個同鄉都走進來，打斷朋友同李先生的交談。隨後那位朋友極力稱贊他的品性，學問；李先生也一面談一面瞞着他的資度，思忖了一會便截然說道：「圖章沒有帶在身邊，你回去擬封信稿，並且繕寫清楚，明天帶到我的寓所蓋章。」他不等喫飯，

立刻動身回校，走在半路想道：「信紙倒有幾張夾宣的，還得買幾個講究信封。」於是順便跑到東安市場，一個個紙店都問盡了，最後以十個銅子在西頭一個攤子上買了四個。剩下的夾在：……

十二點鐘了。同住的朋友把房門推開，大聲喊道：

「你一個人爲什麼不去？討論對付衆議院的方法！」

他沒有話回答朋友，仍是呆呆的坐在那裏，不覺額上流出冷汗。

一九二三，一，二十七，脫稿。

柚子

柚子是我姨媽，也就是我妻姑媽的女兒。妻比柚子大兩歲，我比妻小一歲；我用不着喊妻作姐姐，柚子卻一定要稱我作哥哥。近兩年我同妻接觸的機會自然比較多；當我們大約十歲以內的時候，我同柚子倒很親密的過了小孩子的生活，妻則因為外祖母的媒介，在襁褓中便替我們把婚約定了，我和她的中間，好像有什麼東西隔住，從沒暢暢快快的玩耍過，雖然我背地裏很愛她。

妻的家幾乎也就是我同柚子的家。因為我同柚子都住在城裏，鄰近的孩子從小便被他們的父親迫着做那提籃子賣糖菓的生意，我們彼此對於這沒有伴侶的單調生活，都感不着興趣；出城不過三里，有一座熱鬧村莊，妻的家便在那裏。何況我的外祖母離了我們也吃飯不下

哩。

我同別的孩子一樣，每年到了臘月後十天，總是屈着指頭數日子；不同的地方是，我更大的歡喜還在那最熱鬧的晚上以後，——父親再不能說，外祖母年忙不准去吵鬧了。我穿着簇新的衣服，大踏步跑去拜年，柚子早站在門口，大笑大嚷的接着，——她照例連過年也不回去，這也就是她比我乖巧的好處。（現在想起來，也許是我的家運勝過她的原故。）大孩子們賭紙牌或骨牌，我同柚子以及別的年紀相仿的小孩——我的妻除外——都圍在門口地下的青石上播窟眼錢，誰播得漢字那一面，誰就算輸。在這伙伴當中，要以我爲最大量。外祖母給我同柚子一樣的數目，柚子掌裏似乎比原來增加了，我卻幾乎要得一文也沒有。柚子忽然停住了，很窘急的望着我，我也不睬她，仍然帶着威嚇的勢子同其餘的孩子耍。剩下的只有兩隻空掌了，求借於一個

平素最相信我的朋友，柚子這纔禁不住現出不得了的神氣喊道：「茲哥，不要再耍罷！」我很氣忿的答她：「誰向你借不成！」

許多糖果當中，我最愛的是錫糖。每逢年底，外祖母把自己家的糯穀向糖店裏去換，並且囑咐做糖的師父搓成指甲大的顆粒；拿回家來，盛在小小的釉罐裏，作我正月的雜糧。柚子本不像我貪吃，爲我預備着的東西，卻也一定爲她預備一份。外祖母當着我們面前點罐子，而且反覆說道，反正只有這麼多，誰先吃完了誰就看着別人吃。我心裏也很懂得這話裏的意義，我的手卻由不得我，時刻伸到罐子裏拿幾顆。吃得最利害，要算清早打開眼睛睡在床上的時候，——這罐子本就放在床頭。後來我知道我的罐子快完了，白天裏便偷柚子名下的；柚子也很明白我的把戲，但她並不作聲。末了仍然是我的先完，硬關着把柚子剩下的拿出來再分。

外祖母的村莊，後面被一條小河抱住，河東約半里，橫着起伏不定的山坡。清明時節，滿山杜鵑，從河壩上望去，疑心是唱神戲的台蓬——青松上繫着鮮紅的紙彩。這是我們男孩子唯一的遊戲，也是我成年對於柚子唯一的貢獻。放牛的小孩，要我同他們上山去放牛；他們把繫在牛鼻上的繩索沿着牛頭纏住，讓牠們在山底下吃草，我們走上山頂折杜鵑。我捏着花回去，望見柚子在門口，便笑嘻嘻的揚起手來；柚子趁這機會也就嘲弄我幾句：「姦哥替芹姐折花回來了！」其實我折花的時候，並不想到柚子之外還有被柚子稱作「芹姐」的我的妻。柚子接着花，坐在門檻上唱起歌來了。

「杜鵑花，

朵朵紅，

爺爺娘比我一條龍。

哥莫怨，

嫂莫嫌，

用心養我四五年；

好田地我不要……

……

「柚子只要好妝奩！」我得意極了，報復柚子剛纔的嘲弄。

抱村的小河，下流通到縣境內僅有的湖澤；濱湖的居民，逢着冬季水淺的時候，把長在湖底的水草，用竹篙子捲起，堆在陸地上面，等待次年三四月間，用木筏運載上來，賣給上鄉人做肥料。外祖母的田莊頗多，隔年便託人把湖草定着。我同柚子畢竟是街上的孩子，見了載草的筏，比什麼玩意兒都歡喜，要是那天中午到筏，那天早飯便沒有心去吃。我比柚子固然更性急，然而這回是不能不候她的，有時

候得冒火，幫着她拿剪刀同線，免不了把她芹姐的也誤帶了去。白蠟體的沙灘上，點綴着一堆堆的綠草；大人們赤着腳從木筏上跨上跨下；四五個婀娜的小孩，小狗似的灣着身子四散堆旁；揀糞的大孩子，手裏拿着鐵鏟，也偷個空兒伴在一塊。這小孩中的主人，要算我同柚子了，其餘都是我兩人要來的。這湖草同麻一般長，好像扯細了的棕櫚樹的葉子，我們拾了起來，繫在線上，更用剪刀修成唱戲的鬍子。這工作只有柚子做得頂好，做給我的好像更比別人的不同，套數也多哩。

我小時歡喜吃菜心，——現在也還是這樣，據說家裏每逢吃菜心的時候，母親總是念我。四月間園裏長一種春菜，莖短而粗，把牠割下來，剝去外層的皮，剩下嫩的部分，我們吃菜心；烹調的方法，最好和着豆粿一齊煮。這固然也是蔬菜，卻不定人人可以吃得着；外祖